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CN.9/209

17 May 198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

第十四届会议

1982年7月26日至8月6日，纽约

临时议程及其附加说明和暂定会议日程

秘书长的说明

一. 临时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3. 通过议程
4. 国际合同惯例
5. 国际支付
6. 国际商业仲裁
7. 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工业合同
8. 工作协调
9. 各公约的现状
10. 国际贸易法方面的培训和协助活动
11. 最惠国条款
12. 今后的工作
13. 其他事务
14. 通过委员会的报告

二. 临时议程附加说明

项目 1. 会议开幕

第十五届会议将于 1982 年 7 月 26 日至 8 月 6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会议将于 1982 年 7 月 26 日上午 10 时 30 分由秘书长的代表召开，并由他主持选举主席。

项目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根据委员会第一届会议的一项决定，委员会在每一届会议上选举一名主席，三名副主席和一名报告员。

项目 3. 通过议程

委员会在其第十四届会议上决定第十五届会议的会期为两周。该届会议没有规定设立全体委员会，看来也没有必要设立这样一个委员会。因此，建议在全体会议上审议所有项目。本说明第三部分提出了一个暂定会议日程。

项目 4. 国际合同惯例：关于违约偿金和罚则的统一规则草案

委员会在其第十二届会议上决定，应进行旨在制订规定违约偿金和罚则的统一规则的工作，并委托国际合同惯例工作组进行这项工作。工作组在其于 1981 年 4 月 13 日至 17 日在纽约举行的第二届会议上通过了关于违约偿金和罚则的统一规则草案。

委员会在其第十四届会议上审议了这一规则草案，还特别向秘书长要求，如果这些规则要采取公约或标准法律的形式，则应在规则草案中增加可能需要的补充规定，并对此统一规则作出评价。

委员会将收到统一规则草案的文本和有关评价 (A/CN.9/218)，以及对秘书处所收到意见的分析，这些意见是对发给各国政府和各国际组织的调查表上问题的

答复，表明了这些国家和国际组织对现有规则草案以及规则草案所应采取的最适当形式的看法(A/CN.9/219)。上述调查问题表也将同时提供。委员会可能希望按适当形式最后完成统一规则草案。

项目 5. 国际支付

(a) 国际汇票和国际期票公约草案；国际支票公约草案

国际票据工作组于1981年8月3日至14日在纽约举行了第十一届会议。在会上，工作组通过了国际汇票和国际期票公约草案，以及国际支票公约草案。

委员会将收到工作组的第十一届会议工作报告(A/CN.9/210)。委员会还将收到国际汇票和国际期票公约草案的文本(A/CN.9/211)及有关评价(A/CN.9/213)，以及国际支票公约草案的文本(A/CN.9/212)及有关评价(A/CN.9/214)。上述文本和评价正送交各国政府和有关国际组织以征求意见。

在本届会议上，委员会可能考虑今后就这些公约草案所要采取的行动过程的时间和性质。委员会还会收到秘书处的一项说明，其中将包括关于将来可能就这些公约草案采取的行动过程的建议。

(b) 统一记帐单位

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决定研究确定一个不变价值的统一记帐单位，这种记帐单位可供在国际公约中以货币表示数量时作为衡量标准。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这个问题的一个报告，并决定将此事项提交国际票据工作组考虑。

工作组在于1982年1月4日至12日在维也纳举行的第十二届会议上建议制订一项条款草案以在国际公约中使用，这一条款将把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特别提款权定为责任限额条款中的记帐单位。它还草拟了一个价格指数规定样本和修定程序样本以供修定国际公约中的责任限额时使用。

委员会还将收到工作组的第十二届会议工作报告(A/CN.9/215),以及秘书长递交给工作组的报告(A/CN.9/WG.IV/WP.27)和提交给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的报告(A/CN.9/200)。

委员会还会收到秘书处对工作组建议的说明(A/CN.9/220)。

(c) 电子计算机处理的资金转移

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把电子计算机处理的资金转移方面所产生的法律问题列为其工作计划中的一个项目。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要求秘书处在贸易法委员会国际支付研究组的范围内继续进行这一项目的准备工作。

委员会会收到秘书长的一个报告,该报告将提出这方面工作中可能由委员会采取具体行动过程的有关建议(A/CN.9/211)。委员会还将收到提交给其第十一届会议的秘书长关于在电子计算机处理的资金转移方面的一些法律问题的报告(A/CN.9/149/Add.3)。

—项目 6. 国际商业仲裁

(a) 贸易法委员会仲裁规则: 管理准则

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认为,应当以建议的形式向仲裁机构和其他有关机构提出一些准则,以帮助这些机构确定在需要按照贸易法委员会仲裁规则处理的情况下它们作为指定机构行动或提供管理服务时所应遵循的程序。会议还要求秘书长为已提交给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的准则草案准备修订文本以及对该修订文本的任何解释,以提交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

委员会还会收到根据贸易法委员会仲裁规则拟定的管理准则草案修订本(A/CN.9/222)。

(b) 标准仲裁法

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决定进行拟定关于国际商业仲裁程序的标准法草案的工作，并把这一项工作委托给国际合同惯例工作组。工作组在于1982年2月16日至26日在纽约举行的第三届会议上开始了这一工作。

委员会将收到工作组第三届会议的工作报告(A/CN.9/216)。

项目7. 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工业合同

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要求秘书长为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工作组准备一份关于供应和建造大型工厂合同条款的初步研究报告。工作组在于1981年举行的第三届会议上审议了该研究报告的第一部分。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要求秘书长继续编写并完成这份研究报告。

工作组将于1982年7月12日至23日在纽约举行第三届会议，在会上将完成对秘书长研究报告第一部分的审议，并开始审议第二部分。委员会将收到工作组第三届会议的工作报告(A/CN.9/217)，该报告将在本届会议期间准备就绪。

项目8. 工作协调

(a) 运输单据

联大在其第34/142号决议中要求秘书长向每一届委员会会议提出一份与国际贸易法有关的其他机构和国际组织的活动的报告，连同关于委员会需采取步骤的建议。

在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上，有人建议，为了进一步加强委员会的协调作用，秘书处应选定一个国际贸易法的具体领域，并提出一个集中论述在该领域中贸易法统一问题各具体方面的报告。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关于其他国际组织目前在运输单据方面的活动的报告(A/CN.9/225)。

(b) 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的新修订本

委员会第八届会议批准了国际商会于1974年修订的“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到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时，预期国际商会还将对“跟单信用证惯例”做出进一步的修订，并将要求委员会以与在其第八届会议上采取的类似形式批准“跟单信用证惯例”新的修订本。

委员会还将收到秘书处对“跟单信用证惯例”修订的说明，其中可能包括国际商会的一项声明和“跟单信用证惯例”新的修订文本（A/CN.9/229）（如果国际商会能通过的话）。

(c) 各种活动的总协调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处关于在国际贸易法方面各种活动的总协调问题的说明（A/CN.9/226）。

项目 9. 各公约的现状

委员会在其第十三届会议上决定，它将在每届会议上对作为其工作结果的各公约的现状进行审议。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关于这些公约现状的说明（A/CN.9/227）。

项目 10. 培训和协助活动

委员会在其第十四届会议上同意继续主办关于国际贸易法的座谈会和讨论会，并要求秘书处继续努力设法召开关于国际贸易法问题的区域讨论会。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关于这一问题的说明（A/CN.9/228）。

项目 11. 最惠国条款

联大第三十六届会议（第 36/111 号决议）要求联合国各会员国、联合国各有关机构，如各区域委员会和贸易法委员会，以及各政府间组织，对国际法委员会通过的最惠国条款草案提出任何它们认为适当的书面意见，或把此事提上日程。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处的一份说明，对委员会为响应联大的要求可能采取的行动提出建议（A/CN.9/224）。

项目 12. 今后的工作

(a) 第十六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第十六届会议将在维也纳举行。秘书处将提供可能召开会议的日期的情况。

(b) 各工作组的会议

委员会可能愿意商定各工作组在第十五届到第十六届会议期间举行会议的时间表。

(一) 国际票据工作组

委员会可能希望就是否给任何将来的会议定下日期的问题做出决定。

(二) 国际合同惯例工作组

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商定，是否需要在 1982 年秋季召开工作组下一届会议一事将在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上作出决定。工作组决定，如果委员会批准，它将于 10 月 4 日至 15 日在维也纳举行第四届会议。

(三) 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工作组

工作组在其将于1982年7月12日至23日在纽约举行的第三届会议上向委员会建议需要为哪些会议定出时间。

项目13. 其他事务

(a) 联大各项有关决议

(一) 联大关于委员会工作的决议

委员会可能愿意注意1981年11月11日通过的关于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工作报告的联大第36/32号决议。 本届会议将得到该项决议和第六委员会报告(A/36/669)的付本。

(二) 联大关于国际经济法的决议

联大第36/107号决议要求委员会在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对逐步制定和新的国际经济秩序有关的国际法原则和规范问题进行研究的过程中，向它提供有关资料并与其全面合作。 本届会议将得到该决议的付本。 委员会可能愿意注意到，秘书处将继续通过提供有关贸易法委员会活动的资料与训研所合作。

(三) 联大关于最惠国条款的决议

见项目11。

(b) 关于贸易法委员会的书

委员会在其第十四届会议上授权秘书处出版一本关于贸易法委员会的书。 但是，由于疏忽，这一决定在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工作报告中没有反映出来。 委员会可能愿意把下面一段话写入本届会议工作报告中以肯定这项决定：

“鉴于需要进一步促进委员会的工作和与此有关的法律条文的制定，委员会决定授权秘书处出版一本介绍委员会活动的书以协调和统一国际贸易法，同时包括从委员会工作中总结出来的法律条文。”

从1982至1983两年期的正常预算中已为出版该书作了预算拨款，但在第十五届会议报告中仍需加入上述这段话。

项目14. 通过委员会的报告

联大第2205(XXI)号决议第10段决定，委员会应向联大递交年度报告，而且，同时应将报告递交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以征求意见。根据第六委员会的一项决定(A/7408, 第3段)，应由委员会主席或由他指定的另一名主席团成员向联大介绍委员会的报告。

三. 暂定会议日程

7月26日(星期一)	10.30 - 13.00	会议开幕(议程项目1)
		选举主席团成员(议程项目2)
		通过议程(议程项目3)
		标准仲裁法(议程项目6(b))
		贸易法委员会仲裁规则:
		管理准则(议程项目6(a))
	15.00 - 18.00	贸易法委员会仲裁规则:管理准则(续)
7月27日(星期二)	10.00 - 13.00	统一记帐单位(议程项目5(b))
	15.00 - 18.00	统一记帐单位(续)
		电子计算机处理的资金转移(议程项目5(c))

- 7月28日(星期三) 10.00—13.00 电子计算机处理的资金转移(续)
15.00—18.00 违约偿金和罚则(议程项目4)
- 7月29日(星期四) 10.00—13.00 违约偿金和罚则(续)
15.00—18.00 违约偿金和罚则(续)
- 7月30日(星期五) 10.00—13.00 违约偿金和罚则(续)
15.00—18.00 违约偿金和罚则(续)
- 8月2日(星期一) 10.00—13.00 最惠国条款(议程项目11)
15.00—18.00 工作协调(议程项目8)
- 8月3日(星期二) 10.00—13.00 工作协调(续)
各公约的现状(议程项目9)
15.00—18.00 国际票据(议程项目5(a))
- 8月4日(星期三) 10.00—13.00 新的国际经济秩序(议程项目7)
培训和协助活动(议程项目10)
关于贸易法委会的书(议程项目13(b))
15.00—18.00 今后的工作(议程项目12)
其他事务(议程项目13)
- 8月5日(星期四) (未安排会议, 撰写报告)
- 8月6日(星期五) 10.00—13.00 通过报告(议程项目14)
15.00—18.00 通过报告(续, 如有必要)